

广东东软学院文件

东软学院校〔2019〕32号

教职工高水平论文版面费报销办法(试行)

学校各部门：

为进一步提高学校学术声誉和影响力，调动全校教职工撰写论文的积极性，鼓励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特制订《教职工高水平论文版面费报销办法(试行)》规定，现正式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教职工高水平论文版面费报销办法(试行)



广东东软学院校长办公室

2019年5月5日印发

附件：

教职工高水平论文版面费报销办法(试行)

1 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学校学术声誉和影响力，调动全校教职工撰写论文的积极性，鼓励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特制订本办法。

2 适用范围

我校正式在编在岗的教职员工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且广东东软学院为第一作者单位，按照东软教发〔2014〕7号《论文级别认定办法（适用于东软三地学院）》文件精神，认定为B级以上（含）的学术期刊论文和A级学术会议论文。依托有研究经费的科研项目产出的论文成果，应优先从科研项目经费或政府补助项目经费中报销版面费，已经在科研项目或政府补助项目中报销版面费的论文不再列入本办法考虑范围。

3 报销额度和经费来源

按照论文版面费70%的额度据实报销，最高额度不超过5千元整。所需经费从科研管理费列支。

4 报销流程

论文版面费由作者先行垫付，待正式发表后，经学校科研管理系统评定级别，填写《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凭论文原件（刊物封面、封底、目录、论文全文）及复印件、刊物被相关数据库收录佐证材料、版面费发票，经审批后报销。

5 附则

本办法由科研管理部组织实施并负责解释；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 1：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

附件 1:

广东东软学院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

姓名		所属学院	
专业		学校科研管理系统 评定级别	
论文发表刊物			
发表论文题目			
刊号	CN	版面费金额（元）	
	ISSN	实际报销金额（元）	
学院领导意见			
分管校领导意见			
科研管理部意见			
校长审核意见			